

淡江大學理學院應用數學與數據科學學系第二主修應修科目表

114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

開課 年級	科目名稱	必修 或 選修	學分數		備註
			上	下	
1	微積分	必修	3		可修習他系(2/2)、 (3/0)、(4/0) 微積分
1	線性代數	必修	3	3	
1	程式語言	必修	2	2	必修任選 9 學分
2	代數學(一)	必修	3		
2	機率論	必修	3		
2	高等微積分	必修	3	3	
2	微分方程(一)	必修	3		
2	統計學	必修	3		
3	數值分析	必修	3	3	
3	機器學習	必修	3		
	數學系所開設之其他必修或選修 科目	選	22		
必修學分		18	附 註	除微積分外，其餘課程必須 修習本系開設的專業課程。	
選修學分		22			
應修學分		40			

二級單位主管簽章：

一級單位主管簽章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